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持续督导 2022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）作为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川恒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保荐机构，指定李迪、余志情担任保荐代表人。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对川恒股份相关人员进行现场培训，培训的相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出席人员

培训人员：李迪

培训对象：川恒股份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工作人员。

培训地点：川恒股份会议室

培训形式：现场和视频结合

培训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9 日

二、培训内容

实施本次培训前，国信证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要求编制了培训讲义，并提前向川恒股份发出了本次培训通知。国信证券培训人员通过远程授课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，结合相关案例，从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、短线交易和内幕交易信息披露、监管措施与处罚等方面进行了培训，督促培训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，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日常规范运作、信息披露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

三、培训效果

通过此次培训授课，川恒股份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参加培训人员

对加深了对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，有助于川恒股份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续
督导 2022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_____

李 迪

余志情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2 月 30 日